## 電文騎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:王瓊芳 電話:06-6356683

電子信箱: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關廟區文和實驗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18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安 (二) 字第1110661927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

主旨:有關滿5歲至12歲兒童之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 接種相關作業準備事宜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645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兒童劑型,已於111年 4月28日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以下簡稱食藥署) 核准使用於滿5歲至11歲兒童,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 會預防接種組(ACIP)於111年4月20日第3次會議決議,依 據臨床試驗結果及各國接種後安全性及有效性監測數據, 考量5歲至11歲兒童接種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, 能降低感染COVID-19後重症及死亡風險,以及目前國內正 處於COVID-19社區流行階段,同意於食藥署核准使用後, 推動5歲至11歲兒童實施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基 礎劑接種作業。另依據mRNA疫苗接種後監測相關數據,建 議兩劑間隔為12週。
- 三、有關前揭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之滿5歲至12歲兒



童基礎劑接種作業,相關準備事宜說明如下:

- (一)滿5歲至12歲兒童之基礎劑,針對在學學童(含所屬附設 幼兒園),請學校先行協助調查校園集中接種意願,提供 家長(監護人或關係人)「Pfizer-BioNTech COVID-19 疫苗5-17歲接種須知及評估暨意願書」,請家長(或法 定代理人)詳細填寫各項必要欄位資訊後,由學校收回 並彙整統計意願人數,同時提供轄區衛生局/所家長同意 於校園集中接種學生統計人數並協助備妥擬接種學童名 冊,後續接種作業期程,請視前已於111年5月2日開始進行之6歲至11歲莫德納疫苗校園接種作業排程及量能,統 籌規劃妥適安排接種對象,依年齡及不同劑型、劑量分時段正確接種。
- (二)上開兒童接種作業施打期程,俟衛生局協調安排聯絡後,再另行通知學校。
- 四、檢送修訂之相關作業文件共6件如下(請至https://reurl.cc/morGyM下載使用),學生接種須知及評估暨意願書請學校自行協調印製分發使用,以利作業時效;另校園接種作業程序仍請依指揮中心111年4月22日修訂之「COVID-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程序建議指引」及「COVID-19疫苗校園集中接種作業程序及工作指引」辦理:
  - (一)附件1:「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5-17歲接種須知」。
  - (二)附件2:「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5-17歲接種評估暨意願書」。
  - (三)附件3:「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5-17歲接種後









注意事項暨接種通知單(樣本)」。

- (四)附件4: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青少年/成人及 兒童劑型比較。
- (五)附件5:兒童及青少年(5歲至17歲)接種作業COVID-19疫苗。
- (六)附件6:臺南市COVID-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學生具接種意願名冊—國小及附設幼兒園滿5歲至12歲學童。
- 五、學校辦理旨案疫苗接種作業之其他行政配套措施:
  - (一)特殊教育學校之校園集中接種服務,建議加派醫療人力,以觀察學生身體狀況。
  - (二)請於接種疫苗當日調整課程內容,安排靜態活動,以觀察學生身體狀況。於疫苗接種後兩週,妥善規劃課程內容、調整教學方式及減少激烈教學活動。
  - (三)學生若至醫療院所接種疫苗,學校應給予疫苗假,不列 入出缺席紀錄。若家長需請假陪同學生至醫療院所接種 疫苗,可給予防疫照顧假。
  - (四)學生接種疫苗後,當日起如有不良反應,得申請疫苗 假,不列入出缺席紀錄,以3天為原則(含接種當日), 必要時得延長。另學生請疫苗假時,請班級導師確認家 中是否有人陪伴及照顧。
  - (五)學生於疫苗假期間,家長如有照顧學生之需求,其中一 人得申請防疫照顧假。前述家長,包括父母、養父母、 監護人或其他日常實際照顧學生之人(如祖父母)。
- 六、Pfizer-BioNTech COVID-19疫苗兒童劑型係首次於國內提 供滿5歲至11歲兒童接種,基於兒童及青少年接種mRNA疫苗







後可能出現的反應及罕見且多數為輕微之心肌炎或心包膜炎,請各校確實將接種須知分發提供家長參閱,並給予家長至少7天的充分思考時間,以利其瞭解國際間兒童及青少年接種mRNA疫苗之副作用監測情形及接種疫苗之效益,以評估決定是否讓子女接種。另5歲至11歲兒童表達及理解能力較不及青少年,爰請於疫苗接種前後加強衛教宣導與提醒注意事項。

- 七、請於111年5月25日前完成回收「評估意願書」及統計,並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填報編號第15979「國小及附設幼兒園BNT COVID-19疫苗接種調查表」。
- 八、另請忠孝國中、中山國中及海佃國中分別調查國中及附設 幼兒園校園集中接種意願,並請依學制分別造冊及至本局 線上填報系統完成填報第15978號及第15979號調查表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、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

副本: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學輔校安科電2022/03/18文